经理人股票期权费用化的反思

乾惠敏　黄小红

（重庆工学院　重庆　400050）

【摘要】本文对经理人股票期权确认的费用观和利润分配观进行了对比分析，并举例说明了利润分配观下经理人股票期权确认的具体会计处理方式。

【关键词】经理人股票期权　利润分配观　费用观

《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内容实质上属于职工薪酬的组成部分，经理人股票期权属于股份支付中以权益结算部分的内容，它兼具职工薪酬和衍生金融工具的性质，同时又具有自身的特殊性。会计准则规定应将经理人股票期权进行费用化处理，可是这样的处理方式会出现一些无法避免的问题。事实上，美国近几年股票期权出现的衰落迹象正显现了这些问题，由于我国目前正处于股票期权的探索阶段，我们要更加关注费用化所带来的一系列问题，探索更加合理的确认方式，使经理人股票期权制度更加完善。

一、经理人股票期权确认的费用观与利润分配观比较

1. 两种确认观的核心会计理论比较。费用观的核心会计理论依据是配比原则，核心理由是股票期权是职工薪酬体系的一个组成部分，公司把有价值的股票期权赠予经理人，是为了补偿经理人将来提供的服务而发生的经济利益的流出，根据配比原则，这种补偿成本的总额应确认为费用。

利润分配观的核心会计理论依据是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核心理由是股票期权的经济实质是通过股票期权的授予，有效地将经理人自身的利益与企业的价值增长联系起来，建立起长期的激励机制，使得经理人在为企业做出大量长期的人力资本投入的同时也能够参与剩余索取权的分享，即它是经理人参与企业剩余索取权分享的一种方式，也就是经理人参与企业利润分配的一种形式。因此，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应将经理人股票期权进行利润分配化处理。

但是，目前人们对费用观下股票期权是否符合收入、费用的确认条件一直存在质疑。由于经理人付出的劳务不能可靠计量且经理人是否行权具有不确定性等，经理人股票期权并不完全符合会计准则规定的确认条件，所以将其按配比原则费用化是不合理的。

2. 两种确认观对企业的影响。

（1）费用观对企业的影响。

首先，费用观下最初资金是从企业费用中支出的，最终会致使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增加、利润表中当期利润减少。利润的减少会使经理人无法完成预期目标而丧失行权权利，弱化经理人股票期权制度的预期激励作用，与设立股票期权制度的初衷不符，会导致企业放弃经理人股票期权激励制度。

其次，费用化可能会导致企业造假的几率增大和造假手段的更新。由于经理人股票期权计划通常和企业的经营业绩挂钩，费用化减少了企业的利润，经理人为了达到股票期权计划设定的经营目标从而获取行权权利，可能会更加不惜一切代价地去追求公司的业绩，以弥补期权费用化带来的收益降低，促使新的造假手段的出现和导致会计造假更为盛行，会增加企业潜在的经营风险。

再次，费用化的直接结果是减少企业的税前利润，这就可能成为企业少交所得税的一种手段，为企业避税提供了便利条件。从国家税收的角度来看，经理人股票期权费用化也有不合理之处。

最后，费用的确认会导致每股盈余（EPS）被重复降低，因为股票期权的行使会使企业的普通股股数增加，同时由于费用的确认会导致利润的减少，最终导致 EPS 被重复降低。同时影响 EPS 的因素也会影响到公司的股价，造成股市的波动。最近几年美国一些实施股票期权计划的公司尤其是高科技公司的股价大幅下滑，可能与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式也有一定的关系。

此外，由于 EPS 被重复降低，在公司急需外部融资的情况下，过低的 EPS 只会严重削弱其融资能力，会影响企业的长期稳定和发展，产生不良的经济后果。

（2）利润分配观对企业的影响。利润分配观与费用观恰好相反，并不会对企业的利润、EPS、股价等造成影响。①利润分配观下最初资金是从税后利润中支出的，并不会对企业的利润总额造成影响，它仅仅是所有者权益内部结构的调整。②利润分配观更符合设立股票期权制度的初衷，不会降低经理人的积极性，更符合企业长期发展的需要，有利于企业的长期稳定和发展。③利润分配观不会对企业利润造成影响，也不会带来股价的波动，有利于企业筹措资金和扩大生产能力。④由于利润分配观是在税后利润的基础上将经理人股票期权确认入账的，并不会对企业的所得税产生影响，从国家税收的角度看，利润分配观更为恰当。

从以上分析中可以看出，从两种确认观对企业的影响来

看,利润分配观比费用观更恰当,所以笔者认为经理人股票期权确认的利润分配观更为合理。

二、基于利润分配观的经理人股票期权会计处理

1. 利润分配观的合理性。除了前文阐述的理由,笔者认为利润分配观更为合理还有以下原因:

(1)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企业在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时应满足实质重于形式的质量特征要求。经理人股票期权的经济实质是经理人参与利润分配的一种形式,所以利润分配观更符合经理人股票期权的经济实质,更符合会计信息质量特征的要求。

(2)从人力资源角度看,经理人股票期权体现了各种生产要素参与利润分配的方式。传统的所有者权益是指货币资本所有者的权益,也就是货币资本所有者才有权参与利润分配。事实上,企业的经营成果是各种生产要素发挥作用的结果,包括人力资源的贡献,因此,人力资源所有者应该和货币资本所有者一样有权参与利润分配。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多种生产要素参与利润分配也逐步得到人们的认可,股票期权制度正是人力资源所有者参与利润分配的体现。

(3)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公司收购本公司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的职工时,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公司增资的资本应从税后利润中支出。经理人股票期权也是企业增资的一种形式,所以《公司法》也是赞成股票期权确认的利润分配观的。

(4)经理人股票期权和发放股票股利都是公司以本公司的股票为载体对公司职工的奖励。只不过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是经理人,股票股利的授予对象是股东,但是经理人行权后兼具经理人和股东的身份。既然发放股票股利是对税后利润的分配,那么经理人股票期权也应按利润分配观进行处理。

(5)将经理人股票期权按利润分配观确认并不会影响企业的利润总额,而且不会造成企业股价的波动,在实践中更容易被企业所接受,有助于经理人股票期权制度的推广。

综上所述,经理人股票期权确认的利润分配观更符合经理人股票期权的经济实质和会计信息质量特征的要求,也更易被企业所接受。

2. 基于利润分配观的会计处理。基于利润分配观,我们可以考虑设置"利润分配——提取股票期权准备"科目,来专门核算股票期权相关业务。设置"提取股票期权准备"而非"提取经理人股票期权准备"二级科目主要是考虑到一些公司的股票期权适用对象包括企业的其他职工而非仅仅为经理人,而无论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是公司的经理人还是其他职工,其实质都是一样的,所以为了可以全面核算企业的股票期权,设立"利润分配——提取股票期权准备"科目来核算股票期权的有关业务。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要求,经理人股票期权应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按公允价值的估计金额确认入账:借:利润分配——提取股票期权准备;贷: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到期行权时,按企业实际收到的金额借记"银行存款"科目,并转出累积计提的用于股票期权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按股票的面值贷记"股本"科目,将其差额记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科目。即:借:银行存款,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贷:股本,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若到期没有行权,将原已计提的股票期权准备予以转销,即: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贷:利润分配——提取股票期权准备。

以附服务年限条件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为例说明。

例:A公司为上市公司。20×2年1月1日,A公司向其200名管理人员每人授予100份股票期权,这些管理人员从20×2年1月1日起必须在A公司连续服务3年,服务期满时才能以每股4元的价格购买100股A公司股票。A公司估计该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15元。

第一年有20名管理人员离开A公司,A公司估计三年中离开的管理人员比例将达到20%;第二年有10名管理人员离开A公司,A公司将管理人员离开比例修正为15%;第三年有15名管理人员离开A公司。

单位:元

年份	计　　算	当期确认股票期权	累计确认股票期权
20×2	200×100×(1−20%)×15×1/3	80 000	80 000
20×3	200×100×(1−15%)×15×2/3−80 000	90 000	170 000
20×4	155×100×15−170 000	62 500	232 500

(1)20×2年1月1日授予日不做处理。

(2)20×2年12月31日:借:利润分配——提取股票期权准备80 000元;贷: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80 000元。

(3)20×3年12月31日:借:利润分配——提取股票期权准备90 000元;贷: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90 000元。

(4)20×4年12月31日:借:利润分配——提取股票期权准备62 500元;贷: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62 500元。

(5)假定全部155名职员都在20×4年12月31日行权,A公司股票面值为1元:借:银行存款62 000元,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232 500元;贷:股本15 500元,资本公积——资本溢价279 000元。

若到期没有行权,则: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232 500元;贷:利润分配——提取股票期权准备232 500元。

主要参考文献

1. 谢德仁.经理人激励与股票期权.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

2. 李维友.经理人股票期权会计问题研究.大连: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2001

3. 张文贤.人力资源会计.大连: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2002

4. 谢德仁,刘文.关于经理人股票期权会计确认问题的研究.会计研究,2002;9

5. 王艳.股票期权的会计确认与计量问题浅议.金融会计,2005;12